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傳 真：(02)85906063

聯絡人及電話：涂兄姍(02)85906666轉6692

電子郵件信箱：ps1351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護字第10314609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31460944-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103年度性騷擾防治工作深化服務專業知能訓練」報名簡章1份，惠請轉知所轄性騷擾防治網絡人員及調查實務工作者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准予參訓人員公差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解決性騷擾防治實務工作之困境，本部業開發性騷擾案件實務操作手冊及案件檢核表，務使相關承辦人員在辦理性騷擾案件時，有可依循操作之工具輔助。本（103）年度並委託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辦理旨揭專業知能訓練，運用上開手冊作為本訓練課程輔助工具，輔以受理調查實務操作與案例說明及實務演練等，以強化性騷擾調查實務知能，並落實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。

二、本訓練分北區、中區、南區辦理四場次，每場次計1天半，並給予10小時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相關時間及地點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北區一：8月25日（一）、26日（二）假大坪林聯合開

發大樓第二講習教室（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0號15

A090800_婦女福利及綜合規劃科



1030186957

有附件



樓)。

(二)北區(二)：8月28日(四)、29日(五)假台北律師公會會議室(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7號9樓)。

(三)南區：9月2日(二)、3日(三)假三洋維士比基金會古道教室(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175號31樓)。

(四)中區：9月23日(二)、24日(三)假救國團台中市團委會203會議室(台中市力行路262-1號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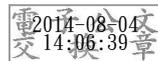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參加人員：各地方政府辦理性騷擾防治工作相關人員(含社政單位、警政單位、教育局處與學校單位、勞政及人事單位之性騷擾防治業務承辦人)、調查委員、調解委員、民間團體及相關防治人員。

四、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轉知所轄防治網絡人員(含警政、教育、勞政、衛生、民政等)、民間團體及調查委員踴躍報名參與，並於各場次報名截止前辦妥線上報名(<http://www.38.org.tw/>線上報名/點選「103年度性騷擾防治工作深化服務專業知能訓練」)或填具所附報名表後以e-mail或傳真方式報名，並來電確認。

五、檢附簡章及報名表1份，惠請依前述報名方式及期限踴躍報名參加。本案如有聯繫事項，請洽業務聯絡人：陳小姐、夏小姐，聯絡電話(02)2391-7133#305、301，傳真電話(02)2391-7129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、本部保護服務司(均含附件)



部長邱文達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